

傳播學院碩士班「想像、敘事與互動」專業修業規定

103年3月20日(102-2-1)院課程會議通過

105年3月03日(104-2-1)院課程會議通過

壹、專業宗旨：

培養傳播內容產製人才，期使學生具備想像、敘事與互動之專業知能，批判、關懷與獨立思考的態度，深厚的人文與藝術涵養、及宏觀的未來視野與國際競爭合作能力。

貳、專業目標：

- 一、培養學生的創意、企劃、設計等想像能力；
- 二、培養學生使用文字、圖像、影像、聲音、表演工具的技藝能力；
- 三、培養學生準確建構故事內容與話語形式的說故事能力；
- 四、培養學生掌握新媒體之非線性敘事、跨媒材敘事、資料庫敘事、互動、隨境敘事、行動內容、社群共創等特質，以適應新媒體時代內容產製變化之能力；
- 五、培養學生跨媒材、跨文類、跨文本、跨媒介之整合能力；
- 六、培養學生兼具理論基礎與實務創作的的能力；
- 七、培養學生獨立思考、批判、與具社會關懷之創作態度；並能面對未來趨勢挑戰，及國際競爭合作的能力。

參、畢業要求：

一、修課：

1. 院必修— 傳播導論（1學分）；
2. 基礎課程—研究方法、傳播理論（各3學分，共6學分）
3. 核心課程：

(1) 想像與書寫：3學分

(2) 導演方法：3學分

二、畢業學分：31學分。

三、評鑑：五選一。

1. 論文發表；
2. 實務競賽；
3. 創作作品發表；
4. 畢業論文計劃書口試；
5. 畢業作品計劃書口試。

四、論文或作品之要求：學位作品或學位論文。

肆、課程規劃：

一、核心課程（想像與書寫3學分+導演方法3學分）：

1. 想像與書寫：

可任課教師（目前或曾經，建議）：盧非易老師、林玲遠老師、蔡 琰老師、
陳文玲老師、劉慧雯老師、黃心健老師、吳岳剛老師、陳聖智老師

2. 導演方法：

可任課教師（目前或曾經，建議）：盧非易老師、傅秀玲老師、蔡 琰老師
王亞維老師

二、院內相關選修課程建議：

1. 現有課程：

- 1) 敘事—非敘事：攝影創作專題
- 2) 專題：短片編劇與賞析

- 3) 想像與書寫
- 4) 導演方法
- 5) 設計理論與方法
- 6) 創意策略與設計
- 7) 創作體驗

2. 建議新開課程：

- 1) 紀實影像書寫
- 2) 視覺傳播研究
- 3) 故事改編
- 4) 視覺經典研析與實作

經由賞(美學)析(分析探討)，再帶入視覺想像敘事與表現，經過賞、析、想、作的過程，學習者較能獲得視覺美學與創作的真義。

三、 院外建議選修課程：

校外：視研修方向與學業導師討論。

例：台北藝術大學

1. 電影創作碩士班
2. 新媒體藝術碩士班

伍、 教師群 (按筆畫序)：

王亞維老師、江靜之老師、林元輝老師、林玲遠老師、吳岳剛老師、柯裕棻老師、郭力昕老師、陳文玲老師、傅秀玲老師、黃心健老師、劉慧雯老師、臧國仁老師、蔡 琰老師、盧非易老師、鍾適芳老師